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213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\_115002136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B2 PBL教學應用工作坊」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5年3月12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520604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4月1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2樓R203教室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已於課前完訓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與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認證之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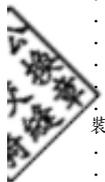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5年3月30日(星期一)前至網址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ji6jVKE38VLYPtpz8>)。

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中區)團隊，電話：04-22183712，信箱：ntcusrl@ntcusrl.com.tw。

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線